广西建业中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竞争性磋商文件

项目名称：梧州市寨村小学挡土墙工程

项目编号：WZZC2020-C2-80002-JYZT

采 购 人：梧州市大坡镇中心校

采购代理机构：广西建业中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编制:2020 年 1 月

目　　录

采购公告.....2
第一章　　磋商须知.....4
第二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17
第三章　　技术规范 53
第四章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格式 54
第五章　　工程量清单及图纸 66
第六章　　评标办法 67

广西建业中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梧州市寨村小学挡土墙工程（WZZC2020-C2-80002-JYZT）
竞争性磋商公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等规定，经财政部门批准，现受梧州市大坡镇中心校委托，现对梧州市寨村小学挡土墙工程进行国内竞争性磋商，欢迎符合条件的供应商前来磋商：

一、**项目名称：**梧州市寨村小学挡土墙工程

二、项目编号：WZZC2020-C2-80002-JYZT

三、**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四、采购内容：梧州市寨村小学挡土墙工程 1 项（具体详见图纸及工程量清单）。

采购预算价（人民币）：玖拾玖万伍仟肆佰柒拾壹元贰角捌分（￥995471.28），资金来源：梧州市龙圩区财政局关于 2019 年革命老区转移支付项目的批复（龙财预【2019】12 号）。

五、磋商供应商的资格要求：

1、必须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同时具备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含以上级）资质的施工企业；

2、磋商供应商拟派项目经理须具备 建筑工程 专业 贰 级（含以上级）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3、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

4、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磋商。

5、对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渠道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不得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六、报名时间及地点：

1、有意参加磋商的供应商请于 2020 年 1 月 9 日～2020 年 1 月 16 日，每日上午 9 时至 12 时，下午 15 时 00 分至 17 时 30 分（北京时间，下同），由潜在磋商供应商的专职投标员到广西建业中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龙圩分公司（梧州市龙圩区祥龙一路 62 号 3 楼）。实行现场报名及购买磋商采购文件，并提供如下资料营业执照副本、资质证书副本、安全生产许可证副本、拟派本项目的项目经理注册建造师证书及其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委托代理时必须提供），以上均为加盖公章的复印件各 1 份。

2、磋商采购文件工本费：售价 250 元/份，图纸费用另计，售后不退。

七、磋商保证金：（人民币）壹万元整（￥10000.00）；

磋商供应商应于磋商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将磋商保证金以转账、电汇或网银等非现金形式交至以下账户。办理磋商保证金手续时，请务必在银行单据的用途或空白栏上注明“磋商单位名称”及事由“WZZC2020-C2-80002-JYZT 磋商保证金”。

开户名称：梧州市大坡镇中心校

开户银行：农行苍梧大坡分理处

银行账号：20352501040002298

八、磋商截止时间和地点：

磋商供应商应于 2020 年 1 月 19 日上午 9 时 30 分，将响应文件密封提交到广西建业中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龙圩分公司（梧州市龙圩区祥龙一路 62 号 3 楼），逾期送达的将予以拒收。

九、磋商时间及地点：

本次采购将于2020年1月19日上午9时30分截标后为磋商小组与磋商供应商磋商时间,具体时间由广西建业中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另行通知，磋商地点：广西建业中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龙圩分公司（梧州市龙圩区祥龙一路62号3楼），磋商供应商可以由参加磋商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委托代理人必须持有效证件[法定代表人(负责人)凭身份证或委托代理人凭法人授权委托书原件和身份证]依时到达指定地点等候当面磋商。

十、联系事项：

1.采购人名称：梧州市大坡镇中心校

地址：梧州市龙圩区龙圩镇政贤路18号

联系人：陈木桂　　联系电话：18977454683

2.采购代理机构：广西建业中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广西建业中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龙圩分公司（梧州市龙圩区祥龙一路62号3楼）

联系人：小 陈　　联系电话： 0774-2728820

3.监督部门：梧州市龙圩区政府采购管理办公室

联系电话：0774-2722719

十一 、公告发布媒体：

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网(www.gxzfcg.gov.cn)、梧州市政府采购网（www.wuzhou.gov.cn:8090/zfcgw）。

广西建业中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2020年1月9日

第一章　供应商须知及前附表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序号	条 款 名 称	编 列 内 容
1	项目说明	项目名称：梧州市寨村小学挡土墙工程 项目编号：WZZC2020-C2-80002-JYZT 发包方式：包工包料，总价承包。 工期：20 日历天。 质量要求：合格。
2	资金来源及落实情况	资金来源为梧州市龙圩区财政局关于 2019 年革命老区转移支付项目的批复（龙财预【2019】12 号），落实情况 100%。
3	磋商供应商资质与合格条件的要求	1、必须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同时具备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含以上级）资质的施工企业； 2、磋商供应商拟派项目经理须具备 建筑工程 专业 贰 级（含以上级）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3、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 4、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磋商。 5、对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渠道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不得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4	磋商范围	采购梧州市寨村小学挡土墙工程一项。具体详见工程量清单和本项目图纸，供应商认为工程量清单与图纸不符时，以工程量清单为准，差别部份在报价中考虑。
5	磋商有效期	60 天（日历天）（从磋商截止之日算起）
6	磋商保证金	磋商保证金：壹万元整（￥10000.00）； 磋商供应商应于磋商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将磋商保证金以转账、电汇或网银等非现金形式交至以下账户。办理磋商保证金手续时，请务必在银行单据的用途或空白栏上注明“磋商单位名称”及事由“WZZC2020-C2-80002-JYZT 磋商保证金”。 开户名称：梧州市大坡镇中心校 开户银行：农行苍梧大坡分理处 银行账号：20352501040002298
7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组成	正本一份、副本二份，共三份。响应文件合装订成一册，并在封面右上角注明“正本”、“副本”字样，并标明“响应文件”，以及项目名称、项目编号、磋商单位名称等内容。 磋商供应商应将响应文件（正本一份、副本贰份）一并装入文

序号	条 款 名 称	编 列 内 容
		件袋中加以密封。
8	外层包封上写明的内容	采购人名称：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供应商名称； 在截标前不得开启
9	磋商截止时间和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递交地点	磋商截止时间：2020 年 1 月 19 日上午 9 时 30 分。 响应文件递交地点：广西建业中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龙圩分公司（梧州市龙圩区祥龙一路 62 号 3 楼）。
10	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和地点	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同磋商截止时间 截标地点:同响应文件递交地点。
11	磋商时间和地点	磋商时间：2020 年 1 月 19 日上午 9 时 30 分截标后为与磋商磋商时间，具体时间由采购代理机构另行通知。 地　　点：广西建业中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龙圩分公司（梧州市龙圩区祥龙一路 62 号 3 楼）。
12	评标办法	详见第六章评标方法。
13	成交公告及成交通知书	采购代理机构在采购人依法确认成交人后二个工作日内发布成交公告的同时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 成交公告发布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网、中国政府采购网、梧州市政府采购网。
14	磋商保证金退还（不计息）及履约保证金	**履约保证金：**履约保证金递交及退还：**合同价款总额的 3%，**在收到成交通知书后，须在 5 日内向采购人足额提交履约保证金，否则采购人可以取消其成交资格。工程验收合格后，成交供应商按合同履约的，按要求填写“履约保证金退付确认函”并经采购人确认后，履约保证金由采购人如数退还（不计利息）如成交供应商不按双方签订的合同规定履约，则对其全部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履约保证金不足以赔偿损失的，按实际损失赔偿。
15	采购代理机构	采购代理机构：广西建业中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广西建业中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龙圩分公司（梧州市龙圩区祥龙一路 62 号 3 楼）。 联 系 人：小陈　　联系电话：0774-2728820
16	签订合同时间	成交通知书发出后三十日内。
17	付款方式	工程竣工后支付至总合同金额的 80%，由施工单位按工程相关要求做好竣工资料，由业主按相关要求送财政评审，待财政结算

序号	条 款 名 称	编 列 内 容
		评算报告出来后，支付至总金额的 97%，3%做为工程质保金，质保期 1 年，质保期满后 10 天内支付完，不计利息。
18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有效期	磋商截止日期后 60 天。
19	**招标控制价**	**人民币：玖拾柒万伍仟柒佰壹拾伍元贰角陆分（￥975715.26）。**
20	编制依据	工程发包方式为包工包料，磋商计价方式采用工程量清单计价方式。施工合同价款采用综合单价固定，总价固定方式（除工程设计修改、变更外）。 工程磋商计价参考依据： （一）根据梧州市龙圩区财政局的《委托评审协议》。 （二） 预算资料送审清单表中的相关资料。 （三）工程预算审核价计算依据： 1、《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CB50500-2013)； 2、《建设工程工程量整造单计价规范）（G50500-2018）广西壮族自治区施细则； 3、《建设工程工程量计算规则》(GB50854 个 GB50862-2013）广西壮族自治区实施细则； 4、定额采用 2013 年版《广西壮族自治区建筑装饰装修工程消耗量定额》其费用定额； 5、2014 年版《广西市政工程消耗量定额》及其费用定额； 6、2015 版《广西壮族自治区安装工程消耗量定额》及其费用定额； 7、2018 年版《广西园林绿化工程消耗量定额》及其费用定额； 8、《关于调整建设工程定额人工费及有关费率的通知》（桂建标【2018】19 号）。 9、根据住房城乡建设部、财政部《关于印发建筑安装工程费用项目组成的通知》（建标[2013]44 号）。 10、(关于调整除税价计算适用增值税税率的通知》（桂造价【2019】10 号） 11、桂建标[2016]16 文《广西壮族自治区建设工程费用定额》的通知； 12、桂建标[2016]17 文《自治区住房城乡建设厅关于建筑业实施营业税改征增值税后广西壮族自治区建设工程计价依据调整》

序号	条 款 名 称	编 列 内 容
		的通知； 13、其他有关工程计价依据文件及类似工程技术经济指标； 14、信息价按《梧州市建设工程造价信息》2019 年 10 月信息价计取，没有信息价的按市场价计取。
21	现场勘查	不组织
22	投标人代表出席开标会	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应当按时参加开标会。 开标时由投标人拟派本项目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携带以下资料： （1）投标保证金转账单原件 （2）购买招标文件的凭证原件 （3）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
23	代理服务费	采购代理服务费：成交服务费参照《招标代理服务费管理暂行办法》（计价格[2002]1980 号）收费标准向成交人收取。领取成交通知书前，成交人应向采购代理机构一次付清开评标费用及成交服务费。
24	解　释	本磋商采购文件的解释权属于采购代理机构。

一、总　则

1、项目说明

项目的说明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2、资金来源及落实情况

本项目的资金来源为单位公共财政预算拨款，资金已落实，并将资金用于本项目合同项下的合格支付。

3、供应商资质与合格条件的要求

有资格获得本合同的供应商，至少应满足本须知前附表所列的最低资格标准。

4、磋商范围：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5、磋商费用

供应商应承担其编制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与递交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所涉及的一切费用。不管结果如何，采购人对上述费用不负任何责任。

6、现场考察

建议供应商自行对项目现场和其周围环境进行考察和检查，以获取有关编制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和签署实施项目合同所需的各种资料。磋商供应商应承担现场考察的责任和风险。考察现场的费用由磋商供应商自己承担。

二、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

7、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的组成

7.1 本合同的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包括下列文件及所有按本须知第 9 条发出的补充通知和第 15 条所述的补遗文件。

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包括下列内容：

磋商公告

第一章 磋商供应商须知及前附表

第二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第三章 技术条款

第四章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格式

第五章 工程清单

第六章 评标方法

7.2 磋商供应商应认真审阅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中所有的磋商须知、合同条件、规定格式、技术条款或技术要求。如果磋商供应商编制的响应文件不能符合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的要求，责任由磋商供应商自负。实质上不响应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要求的响应文件将被采购人拒绝。

8、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的解释

磋商供应商在收到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后，若有问题需要澄清，应于发出竞争性磋商采购文

件后 5 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提出，采购人将以书面形式予以解答，答复将送给所有获得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的磋商供应商。

8.1 **特别说明：**

▲ 1. 磋商供应商磋商所使用的资格、信誉、荣誉、业绩与企业认证必须为本法人所拥有。磋商供应商磋商所使用的采购项目实施人员必须为本法人员工（或必须为本法人或控股公司正式员工）。

▲ 2. 磋商供应商应仔细阅读磋商采购文件的所有内容，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交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并对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

▲ 3. 磋商供应商在磋商活动中提供任何虚假材料，其磋商无效，并报监管部门查处；成交后发现的，成交人须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消费者权益保护法》第 49 条之规定双倍赔偿采购人，且民事赔偿并不免除违法磋商供应商的行政与刑事责任。

9、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的修改

9.1 在磋商截止日期前，采购人可能会以补充通知的方式修改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 补充通知将以书面方式发给所有获得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的磋商供应商，补充通知作为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的组成部分，对磋商供应商起约束作用。

9.2 为使磋商供应商在编制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时把补充通知的内容考虑进去，采购人必须在磋商截止 1 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得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的磋商供应商。

9.3 如果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原定的编制响应文件的时间没有考虑因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修改而引起响应文件修改必须的时间，采购人可酌情延长递交响应文件的截止日期。

三、磋商报价说明

10、磋商价格

10.1 **本工程采用综合单价固定，工程量按实际结算。**

采用包工包料，投标计价方式采用工程量清单计价方式。综合单价固定，工程量按实际结算。

10.2.工程量清单。

10.2.1 材料价按照市场询价计算。

10.2.2 除非合同另有规定，有标价的单价，包括该项目全部所需的设备费、劳务费、管理费、材料费、安装费、维护费、税金、利润、政策性调价、物价上涨因素以及合同明示或暗示的所有风险、责任和义务、安全防护、文明施工措施费等费用。

10.2.3 工程量清单中投标人没有填入单价或价格的子目，其费用视为已分摊在工程量清单中其它相关子目的单价或价格之中。

10.2.4 投标人应按工程量清单自行计算，投标总报价包括完成施工图纸、清单的施工内容.除非有设计变更,则工程结算价为成交价。

10.2.5 投标人要考虑工地位置、道路情况、储存空间、装卸限制、施工过程中与相邻段工程、作业等交叉施工及任何其它足以影响承包价的情况，并将可能发生的相关费用考虑在总报价中,成交时，

不得以不完全了解现场为理由而提出额外付款或延长竣工日期等要求。对此类要求，采购人将不作任何答复与考虑。

10.2.6 其他费用的取费项目和取费标准由投标单位自行测定报价。报价应包括但不限于：工程所需材料以及安装、运输及税费、建设场地占用及清理、拆除的废旧材料和设备的运输费、工程试车费、竣工资料编制费、施工用临时道路及临时场地、桥梁修补、特殊跨越措施补助费、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等全部费用。

10.2.7 投标人参照以上有关规定并结合梧州市市场实际情况和企业的承受能力自主报价。

10.3 磋商货币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报价中的单价和合价全部采用**人民币**表示，所有单价和合价最多保留两位小数（四舍五入），单位：元。

四、响应文件的编制

11、响应文件的语言

响应文件及磋商供应商与采购人之间往来的与磋商有关的通知、函件和文件均应使用中文。

12、响应文件的组成

12.1 响应文件由以下资料的书面版本装订成册组成。（**磋商供应商应自编目录及页码装订成册，否则文件失散引起的后果自负。所有证件复印件须加盖单位公章，否则无效。**）

（1）磋商函；**（必须提供，否则无效）**

（2）磋商函附录；**（必须提供，否则无效）**

（3）磋商报价表；**（必须提供，否则无效）**

（4）磋商保证金（缴纳证明复印件）；**（必须提供，否则无效）**

（5）磋商供应商资质证明文件（含营业执照副本内页、税务登记证副本、组织机构代码证副本（或三证合一营业执照副本）、法人或经营负责人身份证）复印件；**（必须提供，否则无效）**

（6）企业资质证书副本复印件**（必须提供，否则无效）**；

（7）安全生产许可证副本复印件；**（必须提供，否则无效）**

（8）磋商供应商近三个月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以社保部门出具的的参保证明复印件或免参保证明复印件为准）；**（必须提供，否则无效）**

（9）磋商供应商近三个月依法缴纳税收相关材料**（以税务局出具的完税证明复印件或免税证明为准）；（必须提供，否则无效）**

（10）法人代表身份证；**（必须提供，否则无效）**

（11）法人授权委托书原件和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代理时必须提供，否则无效）**；

（12）已标价工程量清单；**（必须提供，否则无效）**

（13）磋商辅助资料；**（必须提供，否则无效）**

（14）按本磋商采购文件规定提交的其它资料；**（必须提供，否则无效）**

（15）施工组织设计；**（必须提供，否则无效）**

（16）项目经理（建造师）注册建造师证书；**（必须提供，否则磋商无效）**

（17）承包人须提交清单工程承诺书；**（必须提供，否则无效）**

（18）按时支付农民工工资承诺书；**（必须提供，否则磋商无效）**

（19）供应商 2018 年的年度财务状况复印件（可以是财务报表或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或第三方审计报告等证明材料;（新成立的公司递交工商注册后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之日前最近一个月度的月度财务报表），**（必须提供，否则磋商无效）**

（20）磋商供应商认为必要提供的声明及文件资料。

以上文件必须真实、有效、合法，并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公章。要编制目录和页码，按顺序一并装订成册,响应文件必须使用胶装并包边，**不允许使用活页夹、订书钉、胶圈、梳式装订等可能导致响应文件散落或脱页的装订方式，否则将视为无效响应文件。**

12.2 磋商供应商应按照采购人提供的响应文件格式和顺序另行编制响应文件，但表格可以按同样格式扩展，磋商保证金的方式按本须知有关条款的规定可以选择。

13、磋商有效期

13.1 在磋商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磋商有效期内，磋商供应商不得要求撤销或修改其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

13.2 在原定磋商有效期满之前，如果出现特殊情况，采购人可以书面形式向磋商供应商提出延长磋商有效期的要求。磋商供应商须以书面形式予以答复，磋商供应商可以拒绝这种要求而不被没收磋商保证金。同意延长磋商有效期的磋商供应商不允许修改其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但需要相应地延长磋商保证金的有效期，在延长期内本须知第 14 条的规定仍然适用。

14、磋商保证金

14.1 磋商供应商在递交响应文件时，应按本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金额、形式提交磋商保证金，此磋商保证金是响应文件的一个组成部分。

14.2 对于未能按要求提交磋商保证金的磋商供应商，采购人将视为不响应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而予以拒绝。

14.3 未成交的磋商供应商的磋商保证金将在成交通知书发出后 5 天内退回（无息）。

14.4 如磋商供应商有下列情况，将被没收其磋商保证金：

14.4.1 成交的磋商供应商未能在成交通知书发出规定期限内签署合同协议；

14.4.2 磋商供应商在磋商有效期内撤回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

15、磋商答疑

15.1 采购人向磋商供应商提供的有关施工现场的资料和数据，是采购人现有的能使磋商供应商利用的资料。采购人对磋商供应商由此而做出的推论、理解和结论概不负责。

15.2 磋商供应商在收到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后，若有问题需要澄清，应于发出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后 7 日内，以书面形式送达采购人，采购人将通过“补遗文件”的形式予以答复。如果磋商供应商在规定的时间内提出的问题未得到采购人的书面解答的，应立即以书面形式报告采购代理机构，否则，将视为提出的问题不再需要答复。

15.3 补遗文件包括所有问题和答复，将迅速提供给所有获得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的磋商供应商。

16、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编制

16.1 磋商供应商应按第四章“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格式”规定的内容和格式编制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具体内容和格式详见本采购文件第四章“响应文件格式”。 要编制目录和连续页码，按顺序一并装订成册,响应文件必须使用胶装并包边，不允许使用活页夹、订书钉、胶圈、梳式装订等可能导致响应文件散落或脱页的装订方式，否则将视为无效响应文件。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书面版本正本为一份，副本二份数见磋商供应商须知前附表，文件封面上均应分别标明“正本”和“副本”字样。正本与副本不一致时以正本为准；

16.2 在“磋商函附录”中,磋商供应商应当对磋商采购文件有关工期、磋商有效期、质量要求、技术条款、采购范围等实质性内容做出响应。

16.3 磋商供应商应按本采购文件第五章《工程量清单》中的编制说明填报工程量清单中各项单价和合价以及磋商报价汇总表。

16.4 磋商供应商应按第五章规定的内容和格式提交磋商辅助资料，成交人提交的上述资料中的任何部分经采购人确认后将列入合同文件。

16.5 响应文件正本与副本均应使用不能擦去的墨水打印或书写，文字要清晰，语意要明确。

16.6 响应**文件正本应按采购文件的要求加盖单位公章和由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名。响应文件正本工程量清单报价表每一页均应盖磋商供应商单位公章和由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名；响应文件副本可以用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鉴章代替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名；响应文件副本也可以用已签字和盖章的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正本进行复印。**

16.7 供应商提交的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以及磋商供应商与广西建业中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和采购人就有关磋商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使用中文。磋商供应商提交的支持文件和印刷的文献可以使用别的语言，但其相应内容必须附有中文翻译文本，在解释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时以翻译文本为主。

16.8 磋商供应商应认真阅读、并充分理解本文件的全部内容（包括所有的补充、修改内容），承诺并履行本文件中各项条款规定及要求。

16.9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必须按本文件全部内容，包括所有的补充通知及附件进行编制。

16.10 如因磋商供应商只填写和提供了本文件要求的部分内容和附件，而给评审造成困难，其可能导致的结果和责任由磋商供应商自行承担。

16.11 全套响应文件应无涂改和行间插字，除非这些删改是根据采购人指示进行的，或者是磋

商供应商造成的必须修改的错误，但修改处应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签字证明并加盖印鉴，否则修改无效。

五、响应文件的递交

17、响应文件的密封、装订与标志

17.1 磋商供应商应将磋商书密封在一个外层包封内，并在封口处加盖公章。

17.2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必须包边，用外封套粘贴投标文件装订边，不得采用活页夹等有可能导致招标文件散落或脱页的装订方式。

17.3 外层包封上写明的内容见磋商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7.4 磋商供应商在递交响应文件时未按以上要求密封、标记的，采购人有权拒收。

18、磋商截止日期

18.1 磋商供应商必须在本须知前附表规定的磋商截止时间前，将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送达本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递交地点。由采购代理公司签收，磋商供应商所递交的响应文件不予退还。

18.2 采购人可以按本须知第 9 条规定以补充通知方式，酌情延长递交响应文件的截止日期。在上述情况下，采购人与磋商供应商在磋商截止期以前拥有的全部权力、责任和义务，将适用于延长后新的磋商截止期。

18.3 采购人在磋商截止期以后收到的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将予以拒绝，并原封退给磋商供应商。

19、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撤回

19.1 磋商供应商可以在递交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以后，在规定的磋商截止时间之前，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递交撤回其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通知。

19.2 磋商供应商的撤回通知，应按本须知第 17 条规定编制、密封、标志和递交（在内层包封标明 “撤回”字样）。

19.3 根据本须知第 14 条的规定，在磋商有效期内，磋商供应商不能撤回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否则其磋商保证金将被没收。

六、截标

20、截标

20.1 采购代理机构将于本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地点举行截标会议，参加截标的磋商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代理人应签名报到，以证明其出席截标会议，并携带有效证明材料前往，以证实其身份。

20.2 截标会议由采购代理机构组织并主持，在采购单位的监督下，对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进行检查，确认它们是否完整，文件签署是否正确，是否按本须知编制。但按规定提交了合格撤回通知

的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不予开封。

20.3 截标程序

(1) 采购代理机构主持人宣布截标会议开始；

(2) 采购代理机构介绍参加截标会议人员名单；

(3) 采购代理机构、监标人员和各磋商供应商一同检验各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密封的完整性；

(4) 采购代理机构当众宣布核查结果，并宣读有效磋商的磋商供应商名称以及采购代理机构认为需要宣布的其他内容；

(5) 采购代理机构启封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对未按规定密封和逾期送达的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不予启封；

(6) 采购代理机构和监标人员一同检验已开封的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是否符合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有关规定，是否完整，文件签署是否正确，并宣读核查结果；

(7) 截标会议结束。

七、竞争性磋商

21.1 磋商小组所有成员应当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并给予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平等的磋商机会。

磋商小组与供应商就符合采购需求、质量和服务等进行磋商，并了解其报价组成情况。

采购代理机构对磋商过程和重要磋商内容进行记录，磋商双方在记录上签字确认。

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采购文件和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磋商采购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

对磋商采购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磋商采购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磋商小组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同时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

供应商应当按照磋商采购文件的变动情况和磋商小组的要求重新提交响应文件，并由其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应当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并附身份证明。逾时不交的，视同放弃磋商。

21.2 最后报价

21.2.1 **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应当要求所有继续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密封提交最后报价，按《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要求。如磋商供应商维持磋商报价不变，以原磋商报价作为磋商供应商最后报价；如磋商供应商需要改变原磋商报价时，磋商供应商应采用综合单价进行工程量清单报价，不得采用总价让利或以百分比让利等形式进行报价，磋商报价格式必须符合《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GB50500-2013)，磋商供应商应预先准备好调整后的报价清单计价表并提供纸质版作为应答文件的一部分一并递交。如磋商供应商在磋商过程中，改变原报价且未按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要求提供调整后的报价清单计价表纸质版的，其报价不予认可，视磋商供应商维持原磋商报价不变。**

21.2.2 已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在提交最后报价之前，可以根据磋商情况书面退出磋商；逾时不交的，视同维持原磋商报价。

21.2.3 最后报价是供应商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已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在提交最后报价之前，可以根据磋商情况退出磋商。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退还退出磋商的供应商的磋商保证金。

21.3 供应商的报价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磋商活动终止。

21.4 磋商的任何一方不得透露与磋商有关的其他磋商供应商的技术资料、价格和其他信息。

21.5 磋商原则

（1） 必须公平、公正、客观，不带任何倾向性和启发性；

（2） 磋商人员不得向外界透露任何与磋商有关的内容；

（3） 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干扰、影响磋商的正常进行；

（4） 磋商人员不得私下与磋商单位接触。

21.6 响应文件有下列情况之一者将视为投标无效：

（1）无磋商函；

（2）无磋商函附录；

（3）无磋商保证金（缴纳证明复印件）；

（4）无企业营业执照副本；

（5）无企业资质证书副本；

（6）无安全生产许可证副本；

（7）无项目经理（建造师）的注册建造师证书；

（8）无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的复印件）；

（9）无法人授权委托书原件或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代理时必须提供，否则磋商无效）；

（10）工程量清单报价不齐全；

（11）磋商供应商资质不满足前附表第 1.3 款要求；

（12）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未按规定密封；

（13）磋商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未按规定签字；

（14）磋商供应商未按规定加盖单位公章；

（15）未按规定的格式填写或者字迹模糊、辨认不清；

（16）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份数不符合磋商采购文件要求或不标明正、副本的；

（17）磋商供应商未按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的规定递交磋商保证金的；

（18）磋商截止时间以后送达的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

（19）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内容不真实；

（20）磋商报价高于采购预算价的；

（21）在“磋商附录”中,磋商供应商未对采购文件有关工期、磋商有效期、质量要求、技术条款、磋商范围等实质性内容做出响应的。

（22）响应文件没有实质响应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的。

21.12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相互串通投标，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1）不同磋商供应商的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或不同投标人报名的IP 地址一致的；

（2）不同磋商供应商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3）不同的磋商供应商的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员为同一个人；

（4）不同磋商供应商的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异常一致或磋商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5）不同磋商供应商的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相互混装；

（6）不同磋商供应商的磋商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账户转出。

21.13 磋商供应商存在下列情况之一的，磋商无效:

（1）未按照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的规定提交磋商保证金的；

（2）响应文件未按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

（3）不具备磋商采购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

（4）报价超过磋商采购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

（5）响应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6）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八、评标

22、评标内容的保密

22.1 截标后，直到宣布授予成交人合同为止，凡属于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磋商的有关资料及有关授予合同的信息，都不应向磋商供应商或与评标无关的其他人泄露。

22.2 在响应文件的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以及授予合同的过程中，磋商供应商对采购人和磋商小组或评标小组成员施加影响的任何行为，都将导致被取消磋商资格。

23、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符合性鉴定

23.1 在磋商之前，磋商小组将首先审定每份响应文件是否在实质上响应了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的要求。

23.2 就本条款而言，实质上响应要求的响应文件，应该与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的所规定的工程发包范围、质量标准及运用产生实质性影响；或者对合同中规定的采购人的权力及磋商供应商的责任造成实质性限制。

24、响应文件的澄清

为了有助于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审查、评价和比较，磋商小组可以个别地要求磋商供应商澄

清其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有关澄清的要求与答复，应以书面形式进行。

25、响应文件计算错误的修正

25.1 磋商小组将对确定为实质上响应要求的响应文件进行校核，看其是否有计算上或累计上的算术错误，修正错误的原则如下：

25.1.1 如果用阿拉伯数字表示的数额与用汉语文字表示的数额（人民币大写）不一致时，以汉语文字数额（人民币大写）为准。

25.1.2 当单价与工程量的乘积与合价之间不一致时，以标出的单价为准。除非磋商小组或评标小组认为有明显的小数点错位，此时应以标出的合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25.2 按上述修改错误的方法，调整响应文件中的磋商报价。经磋商供应商确认同意后，调整后的报价对磋商供应商起约束作用。如果磋商供应商不接受修正后的磋商报价则其磋商将被拒绝，视为无效磋商。

25.3 响应文件正本与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副本不符的以正本为准。

26、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评价与比较

26.1 评标办法：

本项目采购详见第六章 评标、定标办法。

26.2 如所有的响应标文件不响应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则宣布本次招标失败，由采购代理机构择日重新组织采购。

九、授予合同

27、评标结果公示

27.1 评标结束后，采购代理机构将在前附表规定的网站上进行公示。

28、成交通知书

28.1 采购代理机构将在评标结束后规定期限内将评标结果送采购人，采购人在规定期限内将采购结果报告中推荐的排名第一的成交候选供应商确定为成交供应商。

28.2 采购代理机构在磋商结果公示的同时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并向未成交的供应商发采购结果通知。

28.3 磋商供应商如对成交结果有异议,可以在成交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本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 本采购代理机构将在收到磋商供应商的书面质疑后七个工作日内做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28.4 采购代理机构无义务向未成交的供应商解释未成交原因和退还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

29、履约保证金

29.1 履约保证金由成交人所提交的磋商保证金自动转成。

29.2 履约保证金作为违约金的一部分及用于补偿采购人因成交供应商不能完成其合同义务而蒙受的损失。如成交人不按双方签订的合同规定履约，则没收其全部履约保证金，履约保证金不足

以赔偿损失的，按实际损失赔偿。

29.3 履约保证金在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并达到合格质量后，由采购单位出在五个工作日内无息退还（无息）。

十、其他事项

30、成交服务费

签订合同前，成交人须向采购代理机构一次性付清开评标费用及代理服务费，代理服务费参照国家发展计划委员会计价格[2002]1980 号《招标代理服务费管理暂行办法》收费标准收取。否则，采购代理机构将视之为违约，取消其成交资格并没收其已提交的磋商保证金。

31.解释权

本磋商采购文件是参照国际惯例和国家有关规定编制，解释权属本采购代理机构。

32.有关事宜

32.1 所有与本磋商采购文件有关的函电请按下列通讯地址联系：

采购代理机构：广西建业中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通讯地址：梧州市龙圩区祥龙一路 62 号 3 楼

联系人：小陈　　电　话：0774-2728820

第二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第一节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承包人（全称）：_____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施工项目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

2.工程地点：

3.工程立项批准文号：_____。

4.资金来源：梧州市龙圩区财政局关于2019年革命老区转移支付项目的批复（龙财预【2019】12号）。

5.工程内容：

6.工程承包范围：

工程发包图纸以及工程量清单中全部工程内容。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计划竣工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符合国家施工及竣工验收之“合格”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元)；

其中：

（1）建安劳保费：

人民币（大写） (¥元)；

（2）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 (¥元)；

（3）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元)；

（4）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元)；

（5）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 (¥元)。

2.合同价格形式：固定单价，工程量按实际结算。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_____。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1）成交通知书；

（2）磋商函；

（3）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4）通用合同条款；

（5）技术标准和要求；

（6）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7）图纸；

（8）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

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年月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广西梧州市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份，承包人执份。

发包人：　(公章)　　承包人：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签字）

社会信用代码：_____　　社会信用代码：____

地址：_____　　地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邮政编码：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　　法定代表人：____

委托代理人：____　　委托代理人：____

电话：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传真：_____

电子信箱：　　电子信箱：_____

开户银行：_____　　开户银行：_____

账号：_____　　账号：_____

第二节 通用合同条款

本工程的施工合同通用条款按国家工商行政管理局和建设部颁布的：GF—2013—0201《建设工程施工合同》通用条款执行。

第三节专用合同条款

合同专用条款说明

合同专用条款是在通用条款中明确指出要在合同专用条款或数据表中予以具体规定的数据、信息或与工程所在地具体情况有关规定，或项目业主单位认为需要进一步具体化的条款，或根据本地区特点或惯例需增列或删除的条款，是必备的配套条款。

专用条款数据表是合同条款的组成部分。

合同专用条款是对合同通用条款的补充、删改或具体化。应对照合同通用条款同一编号的条款一起阅读和理解。

如果合同专用条款与合同通用条款之间有不符之处，以合同专用条款为准。若合同专用条款没有规定的，适用通用条款。

专用条款

一、词语定义及合同文件

1、合同文件及解释顺序

1.1 合同文件组成及解释顺序：本合同协议书，成交通知书，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及其附件，本合同专用条款，工程量清单，工程报价单或预算书，图纸。

2、语言文字和适用法律、标准及规范

2.1 本合同除使用汉语外，还使用_____语言文字。

2.2 适用法律和法规

需要明示的法律、行政法规：《建筑法》、《合同法》及国家、广西有关主管部门的现行法规。

2.3 适用标准、规范

适用标准、规范的名称： 现行相关验收规范、质量检验评定标准。

发包人提供标准、规范的时间：不另外提供

国内没有相应标准、规范时的约定：待定

3、图纸

3.1 发包人向承包人提供图纸日期和套数：_____

发包人对图纸的保密要求：未经发包人同意，不得将图纸转借给第三人

使用国外图纸的要求及费用承担：无

二、双方一般权利和义务

1、工程师

1.2 监理单位委派的工程师

姓名：_____ 职务：_____

发包人委托的职权：_____

需要取得发包人批准才能行使的职权：_____

2.3 发包人派驻的工程师

姓名：_____ 职务：_____

职权：_____

2.3 不实行监理的，工程师的职权：_____

3、项目负责人

姓名：_____ 职务：_____

职权：

4、发包人工作

4.1 发包人应按约定的时间和要求完成以下工作：

（1）施工场地具备施工条件的要求及完成的时间：开工 7 日前完成。

（2）将施工所需的水、电、电讯线路接至施工场地的时间、地点和供应要求：发包人于开工 7 日前将水、电接至施工现场内。电讯线路的接通由承包人自行解决。水、电费用由承包人支付。

（3）施工场地与公共道路通道开通时间和要求：无

（4）工程地质和地下管线资料的提供时间：开工 7 日前完成。

（5）由发包人办理的施工所需证件、批件的名称和完成时间：开工 7 日前完成

（6）水准点与座标控制点交验要求：开工 7 日前以书面形式现场交验。

（7）图纸会审和设计交底时间：开工 7 日前完成。

（8）协调处理施工场地周围地下管线和邻近建筑物、构筑物（含文物保护建筑）、古树名木的保护

工作：由发包人负责协调并承担相关费用。

（9）双方约定发包人应做的其他工作：无

8.2 发包人委托承包人办理的工作：双方另行协商。

5、承包人工作

5.1 承包人应按约定时间和要求，完成以下工作：

（1）需由设计资质等级和业务范围允许的承包人完成的设计文件提交时间：双方协商

（2）应提供计划、报表的时间：双方协商。

（3）承担施工安全保卫工作及非夜间施工照明的责任和要求：提供和维修非夜间施工使用的照明、围栏设施，并负责安全保卫，费用由承包人承担。

（4）向发包人提供的办公和生活房屋及设施的要求：双方另行协商。

（5）需承包人办理的有关施工场地交通、环卫和施工噪音管理等手续：①需要办理交通特别通行证时，由承包人负责办证。②施工现场需要清运建筑垃圾或排放有害污水时，由承包人办理有关手续；③施工噪音超过工程所在地主管部门的规定时，由承包人提出措施，并承担相关费用。

（6）已完工程成品保护的特殊要求及费用承担：在竣工验收移交前，由承包人负责采取保护措施，并承担相关费用。

（7）施工场地周围地下管线和邻近建筑物、构筑物（含文物保护建筑）、古树名木的保护要求及费用承担：由承包人保护；施工时如有损坏，所发生的费用由承包人承担。

（8）施工场地清洁卫生的要求：保证施工场地清洁符合环境卫生管理的有关规定，交工前清理现场做到工完场清，承担因自身原因违反规定造成的损失和罚款。

（9）双方约定承包人应做的其他工作：待定

三、施工组织设计和工期

1、进度计划

1.1 承包人提供施工组织设计（施工方案）和进度计划的时间：合同签订之日起 7 日内。

工程师确认的时间：于收到之日起 5 日内批复。

1.2 群体工程中有关进度计划的要求：无

2、工期延误

2.1 双方约定工期顺延的其他情况：发生不可抗力

3、工程竣工

3.1 承包人必须按照协议书约定的竣工日期或工程师同意顺延的工期竣工。

3.2 因承包人原因不能按照协议书约定的竣工日期或工程师同意顺延的工期竣工的，承包人承担违约责任。

3.3 施工中发包人如需提前竣工，双方协商一致后应签订提前竣工协议，作为合同文件组成部分。提前竣工协议应包括承包人为保证工程质量和安全采取的措施、发包人为提前竣工提供的条件以及提前竣工所需的追加合同价款等内容。

四、质量与验收

1、工程质量

1.1 工程质量要求达到 合格，核验达不到合格时无条件返工

2、隐蔽工程和中间验收

2.1 双方约定中间验收部位： 隐蔽工程部分

3、工程试车

3.1 试车费用的承担： 无

五、安全施工

六、合同价款与支付

1、合同价款及调整

1.2 本合同价款采用（**综合单价固定，按实际工程量结算）**方式确定。

采用价格调整合同，合同价款中包括的风险范围：

风险费用的计算方法：

风险范围以外合同价款调整方法：

1.3 双方约定合同价款的其他调整因素：

。

2、工程预付款：无

3、工程量确认

3.1 承包人向工程师提交已完成工程量报告的时间：_____。

4、工程款（进度款）支付.

付款方式 ：

工程竣工后支付至总合同金额的 80%，由施工单位按工程相关要求做好竣工资料，由业主按相关要求送财政评审，待财政结算评算报告出来后，支付至总金额的 97%，3%做为工程质保金，质保期 1 年，质保期满后 10 天内支付完，不计利息。

七、材料设备供应

5、发包人供应材料设备

5.1 发包人供应的材料设备与一览表不符时，双方约定发包人承担责任如下：

（1）材料设备单价与一览表不符：_____无_____

（2）材料设备的品种、规格、型号、质量等级与一览表不符：_____无_____

（3）承包人可代为调剂串换的材料：_____无_____

（4）到货地点与一览表不符：_____无_____

（5）供应数量与一览表不符：_____无_____

（6）到货时间与一览表不符：_____无_____

5.2 发包人供应材料设备的结算方法：_____无_____

6、承包人采购材料设备

6.1 承包人采购材料设备的约定：本合同工程实行承包人材料设备包干方式，由承包人自购。所购材料必须有产品合格证，试验或检验报告，并由发包人派驻的工程师验证后才能投入施工

八、工程变更

九、竣工验收与结算

1、竣工验收

1.1 承包人提供竣工图的约定：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 15 日内，承包人向发包人提交 2 份完整的竣工资料和竣工报告。

1.6 中间交工工程的范围和竣工时间：无

2、质量保修

2.1 承包人应按法律、行政法规或国家关于工程质量保修的有关规定，对交付发包人使用的工程在质量保修期内承担质量保修责任。

2.2 质量保修工作的实施。承包人应在工程竣工验收之前，与发包人签订质量保修书，作为本合同附件 2.3 质量保修书的主要内容包括：

1、 质量保修项目内容及范围；

2、 质量保修期 1 年；

3、 质量保修责任；

（4） 质量保修金的支付方法。

十、违约、索赔和争议

1、违约

1.1 本合同中关于发包人违约的具体责任如下：

本合同通用条款第 24 条约定发包人违约应承担的违约责任：无

本合同通用条款第 26.4 款约定发包人违约应承担的违约责任：工期顺延。

本合同通用条款第 33.3 款约定发包人违约应承担的违约责任：无

1.2 本合同中关于承包人违约的具体责任如下：

本合同通用条款第 14.2 款约定承包人违约应承担的违约责任：**承包人延误工期每天应付违约金按合同价的 0.4%给发包人，工期延误违约金的限额为合同价的 4%。**

本合同通用条款第 15.1 款约定承包人违约应承担的违约责任：返工使其达到合同约定的质量标准并承担相关费用。

双方约定的承包人其他违约责任：待定

2、争议

3.1 双方约定，在履行合同过程中产生争议时：

（1）请_____调解；

（2）采取第二种方式解决，并约定向_____仲裁委员会提请仲裁或向 有管辖权 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十一、其他

1.1 本工程发包人同意承包人分包的工程：_____无_____

分包施工单位为：____无_____

2、不可抗力

2.1 双方不可抗力的约定：按通用条款

3.1 本工程双方约定竞保内容如下：

（1）发包人竞保内容：_____

发包人委托承包人办理的保险事项：_____

（2）承包人竞保内容：_____

4、担保

4.1 本工程双方约定担保事项如下：

（1）发包人向承包人提供履约担保，担保方式为：担保合同作为本合同附件。

（2）承包人向发包人提供履约担保，担保方式为： 担保合同作为合同附件。

（3）双方约定的其他担保事项：_____

5、合同份数

5.1 双方约定合同份数：玖份

6、补充条款

附件 1：工程质量保修书

附件 1：工程质量保修书

发包人(全称)：

承包人(全称)：

发包人和承包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和《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经协商一致就（工程全称）签订工程质量保修书。

一、工程质量保修范围和内容

承包人在质量保修期内，按照有关法律规定和合同约定，承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

质量保修范围包括，以及双方约定的其他项目。具体保修的内容，双方约定如下：

。

二、质量保修期

根据《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及有关规定，工程的质量保修期如下：

1．桥梁工程为年（建议桥梁隧道主体结构工程为设计文件规定的合理使用年限）；

2．道路工程为年（建议路基、路面、桥面为 2 年）；

3．排水（雨水）工程为年（建议道路工程中的排水工程为 3 年）；

4．绿化工程为 单位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　　年；

5. 地下防水工程为年（建议为 5 年）；

6．其他附属工程为年；

7．其他项目保修期限约定如下：

。

质量保修期自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

三、质量保修责任

1．属于保修范围、内容的项目，承包人应当在接到保修通知之日起天内派人保修。承包人不在约定期限内派人保修的，发包人可以委托他人修理，修理费用从质量保修金内扣除。

2．发生紧急事故需抢修的，承包人在接到事故通知后，应当立即到达事故现场抢修。

3．对于涉及结构安全的质量问题，应当按照《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的规定，立即向当地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和有关部门报告，采取安全防范措施，并由原设计人或者具有相应资质等级的设计人提出保修方案，承包人实施保修。

4．质量保修完成后，由发包人组织验收。

四、**保修费用**

保修费用由造成质量缺陷的责任方承担。

五、其他

双方约定的其他工程质量保修事项：

。

工程质量保修书由发包人、承包人在工程竣工验收前共同签署，作为施工合同附件，其有效期限至保修期满。

发包人（公章）：_____承包人（公章）：____

地址：_____地址：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

委托代理人（签字）：____委托代理人（签字）：____

电话：_____电话：_____

传真：_____传真：_____

开户银行：_____开户银行：_____

账号：_____账号：_____

邮政编码：_____邮政编码：_____

第三章　技术条款

本节由采购人根据国家行业和地方现行标准、规范和规程等，
以及项目具体情况摘录。

第四章　响应文件格式

第一节 响应文件格式

（项目名称）

响 应 文 件

（正本/副本）

项目编号：

磋商供应商：（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年　月　日

1、磋 商 函

（采购人）：_____

1、根据已收到的项目的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我方经考察现场和研究贵方的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后，愿以人民币（大写）元（小写元）的磋商总报价承包磋商范围内全部工程。

2、如果我方成交，我方保证按采购人发出开工通知的时间进场施工，并开始计算工期，天（日历天）内竣工并按规定负责工程的保修。

3、我方保证项目质量达到：国家验收合格标准。

4、我方承认磋商函附录是我方磋商函的组成部分。

5、如果我方成交，我方将按照文件规定提交由具有担保资格和能力的担保机构出具的履约担保书作为履约担保。

6、我方同意所提交的响应文件在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的磋商须知中第 13 条规定的磋商有效期内有效，在此期间内如果成交，我方将受此约束。

7、除非另外达成协议并生效，你方的成交通知书和本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将成为约束双方的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8、我方将与本磋商函一起，提交人民币 _____元作为磋商保证金。

磋商供应商：（盖单位公章）

单位地址：

邮政编码：

电　　话：

开户银行：

银行帐号：

开户银行地址：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年月日

2、磋商函附录

序号	费用名称	内容	备注
①	磋商总报价	大写：　　￥：_____ 元	
②	磋商供应商自报的工期	日历天	
③	磋商供应商自报质量等级		
④	施工企业资质等级：		
⑤	项目经理（建造师）姓名、专业、等级：		
⑥	对采购文件有关磋商有效期、合同条款、采购范围等实质性内容是否响应：（是或否）		
⑦	磋商保证金(数额、方式)：		

备注： 为了确保采购质量和维护公平的竞争，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反不正当竞争法第十一条，经营者不得以排挤对手为目的，以低于成本的价格。采购人不能接受供应商的恶意低价的竞争，磋商小组认为供应商的磋商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磋商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证明其磋商报价合理性的，磋商小组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磋商供应商：（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3、磋商报价表

币种：人民币

磋商报价		元	备注
其中	安全文明施工费	元	
	规费中按规定向建安劳保费管理机构缴纳的建安劳保费	元	
	发包人提供材料（如有）	元	
	承包人提供材料（设备）暂估价（如有）	元	
	暂估专业工程（如有）	元	
	暂列金额（如有）	元	
主要材料	钢筋	吨	
	水泥（不含商品混凝土用量）	吨	
	商品混凝土	m^3	

【备注：投标报价规费中含按规定向建安劳保费管理机构缴纳的建安劳保费（依据为桂政发〔2012〕42号、桂建计〔2000〕48号），现行收取标准依据桂建计字〔2000〕48号有关规定执行，即按建筑安装工程造价的2%收取】

磋商供应商：（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4、磋商保证金交纳证明

致：（采购代理机构）

我方参加 （项目名称及编号） 的竞争性磋商，缴纳磋商保证金人民币（大写）元整（￥ .00），请贵方在退付磋商保证金时转入以下账户：

开户名称：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磋商供应商（盖单位公章）：

联系人：

地址：

联系电话（手机）：

（附磋商保证金缴纳凭证复印件并加盖单位公章）

说明：该声明除响应文件装订外，供应商应另单独准备一份，作为截标时检查磋商保证金是否到账的依据。

5、磋商供应商资质证明文件（含营业执照副本内页、税务登记证副本、组织机构代码证副本（或三证合一营业执照副本）、法人或经营负责人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要求清晰反映企业法人年度年检情况记录和经营范围。）

6、企业资质证书（副本复印件加盖公章）

7、安全生产许可证（副本复印件加盖公章）

8、磋商供应商近三个月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以社保部门出具的的参保证明复印件或免参保证明复印件为准）；

9、磋商供应商近三个月依法缴纳税收相关材料（以税务局出具的完税证明复印件或免税证明为准）；

10、法定代表人身份证的复印件（复印件加盖公章）

11、法人授权委托书原件和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

本授权委托书声明：我（姓名）系（磋商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委托（姓名）为我单位代理人，以本公司的名义参加的_____（项目名称、编号）项目的磋商活动，代理人在磋商和合同磋商过程中所签署的一切文件和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我均予以承认。

代理人无转委权。特此委托。

代理人：　　性别：　　年龄：

单位：　　部门：　　职务：

身份证号码：

磋商供应商：（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本页不得留空，必须填写完整。附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二代身份证，正、反两面）。

12、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按提供的设计图纸和工程量清单进行报价）

1.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应按第五章“工程量清单”中的相关表格及投标报价说明填写。构成合同文件的已标价工程量清单包括第五章“工程量清单”有关工程量清单、磋商报价以及其他说明的内容。

2. 一般计税法建设工程已标价工程量清单表格按《关于建筑业实施营业税改征增值税后广西壮族自治区建设工程计价依据调整的通知》（桂建标〔2016〕17 号）附件“增值税一般计税方法工程计价表”要求提供，简易计税法表格按《<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GB5050-2013）广西壮族自治区实施细则》要求的表格提供，但规费和税费按照《关于建筑业实施营业税改征增值税后广西壮族自治区建设工程计价依据调整的通知》（桂建标〔2016〕17 号）调整，具体内容包括：

1.1 投标总价（封-3）

1.2 投标总价（扉-3）

1.3 总说明（表-01）

1.4 建设项目投标报价汇总表（表-02）

1.5 单项工程投标报价汇总表（表-03）

1.6 单位工程投标报价汇总表（表-04）

1.7 分部分项工程和单价措施项目清单与计价表（表-08）

1.8 工程量清单综合单价分析表（表-09）

1.9 主要清单项目工料机分析表（表-10）【备注：可按要求有选择的提供】

1.10 总价措施项目清单与计价表（表-11）

1.11 其他项目清单与计价汇总表（表-12）

1.12 暂列金额明细表（表 12-1）

1.13 材料（工程设备）暂估单位及调整表（表 12-2）

1.14 专业工程暂估价表（表 12-3）

1.15 计日工表（表 12-4）

1.16 总承包服务费计价表（表 12-5）

1.17 税前项目清单与计价表（表-14）

1.18 规费、增值税计价表（表-15）

1.19 发包人提供主要材料和工程设备一览表（表-21）

1.20 承包人提供主要材料和工程设备一览表（适用于造价信息差额调整法）（表-22）

1.21 承包人提供主要材料和工程设备一览表（适用于价格指数差额调整法）（表-23）

备注：

（1）已标价工程量清单表格要严格按照招标工程量清单给出的表格要求和内容填报。以下表格视工程实际需要选用，如该工程不发生如下表格相关项目和费用，招标工程量清单不应列入该部分表格，已标价工程量清单亦不包括这部分表格。

①建设项目投标报价汇总表（表-02）

②暂列金额明细表（表 12-1）

③材料（工程设备）暂估单位及调整表（表 12-2）

④专业工程暂估价表（表 12-3）

⑤计日工表（表 12-4）

⑥总承包服务费计价表（表 12-5）

⑦税前项目清单与计价表（表-14）

磋商供应商：（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13、磋商辅助资料

13.1 拟投入本合同工程施工的施工单位简要情况表

拟投入本合同工程施工的施工单位简要情况表(格式)

1、名称、地址和通信代码

名　　称：

地　　址：

网　　址：

电　　话：

传　　真：

邮政编码：

2、组织机构

现场机构名称：

项目经理（注册建造师）姓名：

技术负责人姓名：

投入员工人数：人

其中：高级职称人员：人

中级职称人员：人

初级职称人员：人

技　　工：人

3、完成的类似工程施工合同

年　　份	金额(元)

磋商供应商：(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名或盖章)

年 月 日

13.2 拟投入本合同工程施工的项目经理（注册建造师）简历表（必须提供，否则磋商无效）

拟投入本合同工程施工的项目经理（注册建造师）简历表（格式）

姓　名		性　别		年　龄	
职　务		职　称		学　历	
建造师资质等级		**注册建造师证号**			
专　业		从事建造师年限（含项目经理年限）			
已完工程项目情况表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建设规模	开、竣工日期	工程质量	受奖情况

磋商供应商：（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名或盖章）

年 月 日

13.3 拟投入本合同工程施工的技术力量、人员配置（必须提供，否则磋商无效）

拟投入的技术力量、人员配置

序号	姓名	性别	出生日期	学历	专业	技术职称	在本项目拟任职务
一旦我单位成交，我方保证并配备上述项目管理机构。上述填报内容真实，若不真实，愿按有关规定接受处理。项目管理班子机构设置、职责分工等情况另附资料说明。							

磋商供应商：（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名或盖章）

年 月 日

注：本表所列岗位的所有管理人员的情况均应如实填写。可按以上格式扩展为多页填写，每一页均应加盖磋商供应商单位公章。

14、按本磋商采购文件规定提交的其它资料

请将有关证件或证明材料的复印件按如下先后顺序装订（加盖单位公章）：

（1）项目经理（注册建造师）、质量管理、安全管理、施工管理人员班子应附有职称证书、资格证书等复印件。

（2）法人 A 证、项目经理（建造师）的安全生产考核证（B）证、安全员安全生产考核证（C）证。

（3）拟投入人员必须提供截标前三个月社会养老保险金缴纳证明复印件。

15、施工组织设计

磋商供应商编制施工组织设计的要求：编制时应采用文字并结合图表形式说明施工方法；拟投入本工程的施工总平面布置图（格式自拟）、主要施工设备情况（表格自拟）、拟配备本工程的试验和检测仪器设备情况（表格自拟）、劳动力计划（表格自拟）等；结合工程特点提出切实可行的工程质量、安全生产、文明施工、工程进度、技术组织措施，同时应对关键工序、复杂环节重点提出相应技术措施，如冬雨季施工技术、减少噪音、降低环境污染、地下管线及其他地上地下设施的保护加固措施等。

16、项目经理（建造师）注册建造师证书

17、清单工程承诺书（格式自拟）

内容应包括：如承包人认为清单工程量与图纸不附时，以清单工程量为准，差别部份在磋商报价中考虑。

磋商供应商：（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_____年 _____月_____日

18、按时支付农民工工资承诺书

内容应包括：承包人应承诺按按期、准时支付农民工资，如出现逾期支付时，业主方有权使用履约保证金及质量保证金先行支付农民工工资。

磋商供应商：（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_____年 _____月_____日

19、供应商 2018 年的年度财务状况复印件（可以是财务报表或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或第三方审计报告等证明材料；（新成立的公司递交工商注册后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之日前最近一个月度的月度财务报表）

20、磋商供应商认为必要提供的声明及文件资料

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

（如是请填写以下表格和提供有效证明文件）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 号）的规定，本公司为（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即，本公司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 号）规定的划分标准，本公司为（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

2.本公司参加单位的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由本企业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制造的货物。本条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　期：

注：磋商供应商符合中小企业划型标准的，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 号）要求，需提供由工信委出具的有效证明文件或网上查询截图，供磋商小组评审。（磋商时原件核查）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 141 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采购单位名称）__单位的__（采购项目名称）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　期：

第五章　工程量清单

说明：采购人确认后统一公布的工程量清单子目工程量（或采购人对工程量清单不进行修正），为采购人施工图纸结算的最终工程量，承包人必须按照施工图纸完成全部工程，增减工程量按合同约定的计量方法进行计量。磋商供应商人如认为采购人提供的工程量清单子目仍有漏项或工程量数量仍有偏差，投标人需将其造价综合考虑在综合单价中。

承包人必须按照施工图纸完成全部工程，增减工程量按合同约定的计量方法进行计量。除因合同专用条款中的变更工程量条款约定变更的范围和内容变更的工程量进行计量外，不再对工程量进行计量。

图纸（另附）

第六章 评标办法

一、评标原则

(一)评委组成：本竞争性磋商采购项目的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有关技术方面的专家组成，成员人数应当为 3 人以上单数。其中，技术方面的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二)评标依据：评委将以竞争性磋商文件为评标依据，对投标人的磋商报价、方案、业绩等方面内容按百分制打分。

3、评标方式：以封闭方式进行。

二、评标方法

1、对进入详评的，采用百分制综合评分法。

2、计分办法（按四舍五入取至百分位）：

2.1、 价格分……30 分

（1）评标基准价即为有效磋商的最低报价。

若磋商供应商符合以下情形之一的，对其磋商报价将给予相应比例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未按要求填写和提供有效证明或相关内容表述不清的，不得享受价格扣除。

①磋商供应商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 号）认定为小型和微型企业的（以响应文件提供的符合规定企业有关证明材料为准），对其报价给予 6%的扣除，扣除后的价格为评标价，即评标价=最终磋商报价×（1-6%）；大中型企业与小型、微型企业组成联合体磋商，其中小型、微型企业的协议合同金额占到联合体协议合同总金额 30%以上的，联合体最终磋商报价给予 2%的扣除，扣除后的价格为评标价，即评标价=最终磋商报价×（1-2%）。

,磋商供应商按《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认定为监狱企业的，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以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为准。

*f*磋商供应商符合《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规定，提供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见第六章），享受小型、微型企业政策，评标时最终磋商价格给予 6％的扣除。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供应商属两种情形以上的，其只能享受最终磋商价格一次性 6％的扣除，不重复享受政策。

除上述情况外，评标价=最后磋商报价。扣除后的磋商报价将仅作为评审价排序，最终成交价为磋商供应商的最后磋商报价。

注：小型、微型企业提供中型企业制造的货物的，视同为中型企业。

（2）综合评分法中的价格分统一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磋商文件要求且最后报价最低的供应商的价格为磋商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3）磋商报价得分=（磋商基准价/最终磋商报价）×30 分

2.2 技术方案分

评审内容	评审原则	分值
施工组织设计方案	供应商编制施工组织设计的要求：编制时应采用文字并结合图表形式说明施工方法；拟投入本工程的主要施工设备情况、拟配备本工程的试验和检测仪器设备情况、劳动力计划等；结合工程特点提出切实可行的工程质量、安全生产、文明施工、工程进度、技术组织措施，同时应对关键工序、复杂环节重点提出相应技术措施，如冬雨季施工技术、减少噪音、降低环境污染、地下管线及其他地上地下设施的保护加固措施等。 **（1）实施本项目的技术方案（满分 20 分）** 能否充分考虑到本项目的具体情况并采取针对性措施，根据项目方案的合理化和质量管理、质量控制方案，提出有特点、可实施性强的技术方案打分。 一档（6 分）：技术方案描述不够具体，不太合理，项目可实施性差； 二档（13 分）：技术方案具体，各主要分部描述合理，施工方法的可实施性基本符合项目要求； 三档（20 分）：各主要分部施工方法可实施性强，须有详尽的施工技术方案，工艺先进、方法科学合理、可行，能指导具体施工并确保安全。 **（2）服务承诺分（满分 20 分）** 一档（6 分）：服务承诺不完整，可行性不强，承诺在测算过程中出现问题时作出响应并在业主要求的时间内派本项目专职代表到现场解决问题。 二档（13 分）：服务承诺明确，内容合理可行，承诺在测算过程中及时响应并在业主要求的时间内派本项目专职代表到现场主动解决问题。 三档（20 分）：服务承诺完整，内容较详细，可行性强，承诺在测算过程中迅速响应并在业主要求的时间内派本项目专职代表到现场主动解决问题。 **（3）施工总平面布置图布置分（满分 20 分）** 一档（6 分）：施工总平面布置图布置混乱，方案内容简单混乱，工	60 分

	序工艺较差，基本不能施工需求。 二档（13 分）：施工总平面布置图布置达到基本施工要求，方案内容详细，工序工艺先进，安排基本合理，基本满足施工需求。 三档（20 分）：施工总平面布置图布置规范合理，方案内容详细周密，工序工艺先进，安排科学合理，满足施工需求，能有效保证工程质量。	
人员配置	1、拟投入本项目的技术负责人具备中级职称的得 2 分。 2、配备的施工员、质量员、材料员、安全员等人员具备相应岗位证书（符合国家有关规定）并具有中级（或以上）职称的每个得 2 分，满分 8 分。	10 分
	拟投入人员必须提供开标前三个月社会养老保险金缴纳证明复印件，并加盖单位公章，不按照上述要求提供资料者，不能作为评分依据。	
得分合计		70 分

总得分 = 价格分+技术方案分

三、成交候选人推荐原则

（一）磋商小组按照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 3 名成交候选人。得分相同的，按磋商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磋商报价相同的，按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排列，排名第一的成交侯选供应商应被确认为成交人，若排名第一的成交侯选供应商自愿放弃资格或由于不可抗力的原因不能按合同规定履约的，则排名第二的成交侯选供应商应被确认为成交人，依次类推。采购人也可以决定重新采购。

（二）磋商小组认为，某供应商的有效磋商报价或者某些分项报价明显不合理或者低于成本，有可能影响服务质量和不能诚信履约的，应要求其在规定的期限内提供书面文件予以解释说明，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否则，磋商小组不推荐该投标人为成交候选人。

附件：履约保证金退付确认函

履约保证金退付确认函

<table>
<tr><td rowspan="4">供应商申请</td><td>采购项目名称：</td></tr>
<tr><td>采购项目编号：</td></tr>
<tr><td>履约保证金金额：（大写）
（小写）</td></tr>
<tr><td>该项目已于年月日履约完毕。请将履约金退付到以下帐户。

开户名称：
帐　　号：
开 户 行：

联系人：
联系电话：
供应商：（盖章）
年　　月　　日</td></tr>
<tr><td>采购单位意见</td><td>意见：(是否同意退付履约保证金)。

单位负责人：
联系电话：
采购单位盖章：
年　　月　　日</td></tr>
<tr><td colspan="2">备注：1、附收款收据原件、银行转帐单复印件，工程类项目另附工程竣工验收报告复印件；
2、用浆糊粘贴在左上角，不能用订书机装订。</td></tr>
</table>